

##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建设年产 3.2 万吨磷酸酯阻燃剂项目。

●投资金额：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约 2.16 亿元（折合成美元为 3000 万）（实际投资金额以中国及泰国当地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金额为准）。

●相关风险提示：

1、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尚需履行国内境外投资备案或审批手续，以及泰国当地投资许可和企业登记等审批手续，尽管目前评估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但依然存在不能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风险，本次对外投资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泰国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等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国际政治形势及国际贸易争端的未来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泰国生产基地在设立及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管理、运营和市场风险，本次对外投资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更好地满足业务发展、服务和开拓海外客户需要，公司拟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约 2.16 亿元人民币（折合成美元为 3000 万），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租赁土地、新建厂房、工程建设、购买生产设备及配套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中国及泰国当地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实施建设泰国生产基地。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议案》，同意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项目总投资金额约2.16亿元人民币（折合成美元为3000万）。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层或授权人员全权办理公司本次泰国生产基地建设有关的全部事宜。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他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履行国内境外投资备案或审批等手续，以及泰国当地投资许可和企业登记等审批手续。

##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约2.16亿元（折合成美元为3000万）（实际投资金额以中国及泰国当地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金额为准），投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2、本次对外投资的具体路径公司尚在规划之中，泰国公司的注册登记信息最终以当地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公司在泰国投资新设公司须履行国内境外投资备案或审批手续以及泰国当地投资许可和企业登记等审批程序。

##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是公司实施海外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公司开拓海外市场，建立产品海外供应能力，提升全球范围内的销售能力，加大海外重点地区的辐射渗透力度，更好的满足国际客户的订单需求。公司能够更加灵活地应对宏观环境以及国际贸易格局可能对公司产生的潜在不利影响，提升整体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投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对公司业绩提升、利润增长将发挥积极作用，能够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一）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履行国内境外投资备案或审批手续，以及泰国当地投资许可和企业登记等审批手续，尽管目前评估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但依然存在不能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风险，本次对外投资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审批进程，与相关部门积极沟通，争取尽早完成相关审批或备案及登记手续。

（二）泰国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等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国际政治形势及国际贸易争端的未来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泰国生产基地在设立及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管理、运营和市场风险，本次对外投资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学习并借鉴同行及客户海外投资和运营管理的先进经验，尽快熟悉并掌握泰国的商业文化环境和法律体系，设计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与技术方​​案，投入和产品及技术方案相匹配的设备资源，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控制投资节奏，同时，在泰国项目经营管理中也将聘请当地专业管理人才参与，可有效降低新建生产基地的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推进过程中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